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规划目的

为适应杭州市社会经济发展、构建和谐社会的需要,体现城市建设"以人为本"的理念,引导和调控城市雕塑总体建设,建构和深化城市发展战略的视觉表达和美学品质,保护和管理城市空间文化资源,提高雕塑建设和管理水平,编制本次总体规划。

第二条 规划范围

杭州市区行政管辖范围内的所有城市公共空间。

第三条 规划依据

本规划依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技术规定和标准,参照《杭州市城市总体规划(2001-2020年)》、各城区分区规划及相关规划,综合考虑杭州城市空间发展布局;社会学、文化学、经济学和城市公共艺术最新发展的研究成果,梳理并建构杭州市公共空间文化内涵与艺术品质,围绕城市雕塑的专业特点而编制。

第四条 规划期限

与杭州城市总体规划期限保持一致。

近期: 2007-2010年;

远期: 2011-2020年;

远景:展望到2050年左右。

第五条 规划指导思想

- 1、按照杭州城市总体发展目标,充分挖掘杭州地缘文脉的当代价值, 激活杭州自然山水风光所具有的深厚历史文化积淀,进一步推动杭州城市 雕塑与文化、旅游、经济、教育等各项规划目标实施协调发展。
- 2、坚持"以人为本"的城市建设理念,关注城市雕塑空间布局的适众性和开放度,体现和符合都市公众的文化需求和审美品位,通过对城市雕

塑艺术的科学规划,推动打造杭州国际化的"生活品质之城"和"休闲之都"的目标实现。

- 3、借鉴国内外城市雕塑建设的成功经验,尊重杭州市的地域特点和城市个性,力争使杭州雕塑建设在较短时间内有一个大的跨越,以富有独特个性魅力的都市空间文化形象体现出国际大都市的水平。
- 4、按照统筹规划、远近结合、分期实施的步骤,梳理城市文脉,结合城市公共空间,确立城市雕塑题材和布局,着力塑造城市人文环境,传承城市文化,创新城市时代精神。
- 5、坚持可持续发展原则,保持开发建设的连续性和完整性,体现重点 突出、滚动发展的思想,力求有序合理地利用和建设城市公共空间雕塑文 化景观。

第六条 规划原则

- 1、符合杭州城市总体规划和建设目标,结合城市空间现状和发展趋势构建城市雕塑景观系统,塑造杭州城市雕塑独特形象,推进杭州城市品牌建设;
- 2、挖掘杭州城市历史,遵循地域文化特征,展现杭州人文底蕴和展现城市独有独特文化魅力。
- 3、梳理城市空间资源,明晰城市雕塑布局意向,提炼城市记忆,挖掘 并激活杭州城市文化资本,增强城市艺术景观。
- 4、突出重点,分级规划,注重点、线、面的有机结合,注重雕塑规划与建设的地域和阶段平衡,打造杭州市的地理空间魅力、社会历史空间所在、心理空间归属与凝聚三者有机统一的城市艺术新空间。

第七条 规划目标

- 1、根据杭州市城市总体发展要求和城市空间景观总体意向,确定城市雕塑空间分布形态与雕塑主题建设意向,塑造城市形象和城市个性特征,发挥城市雕塑的审美引导、文化标志作用;通过城市雕塑艺术建设,全面提升杭州城市生活和居住的空间环境品质与艺术品位,提升市民审美素质。
 - 2、梳理城市空间,明晰不同区域的意象特征,以城市雕塑传承历史文

脉构建自然山水与人文历史之间的可触可感的空间形态,以空间布局的逻辑性和连续性来展现杭州独具魅力的艺术景观。

3、建立城市雕塑活动的国际交流平台,完善城市雕塑创作制度,形成科学有效的雕塑建设与管理运作机制,全面提升杭州城市雕塑整体水平,通过杭州城市雕塑的不断发展,展现国际化大都市形象与魅力,促进城市社会经济不断发展。

第八条 规划重点

- 1、提出近期建设目标与策略,明确近期雕塑建设方向和重点区域。
- 2、分析杭州市城市雕塑布局现状,明晰雕塑规划意向,确立主题定位和题材分类,提出城市雕塑总体布局以及布局原则和要求。
 - 3、提出规划实施保障管理制度和措施。

第九条 适用范围

本规划适用于本次规划范围内的一切城市公共空间中各类城市雕塑的新建及改建以及扩展的城市公共空间艺术规划管理工作。本规划中所使用的相关技术资料截止时间为2006年12月。

第十条 规划成果

本规划由规划文本、说明和图纸组成。文本对规划的各项指标和内容 以及规划的实施和管理提出规定性与操作性要求,说明和图纸为文本的进 一步阐释,提出雕塑规划的具体执行和操作条文,三者不可分割,具有相 同的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 解释权

本规划由杭州市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负责解释。

第二章 主题定性与题材分类

第十二条 主题定性

根据杭州城市发展战略和浙江文化大省、杭州文化大市建设发展要求,在分析城市现状基础上,按照杭州城市总体发展格局和城市文化空间分布意向,从历史、文化、自然、民俗、教育及科技等综合因素出发,对杭州市城市雕塑主题进行定位,确立并划分出基本主题、专属主题和特色主题三类。

第十三条 题材分类

1、基本主题

依据杭州的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基本特征而定。按杭州的历史传 统和文化特色及城市性质和发展方向,划分为历史、自然、人文、政治、 民俗、科技、教育、休闲八大类主题。

2、专属主题

依据杭州的文化底蕴和民俗、民风特征而定。按杭州的地域特征和人文特点及江南都市印象,以最具杭州城市自身特色的文化类别(水文化、茶文化、竹文化、桥文化、玉文化、丝绸文化、官窑文化、戏曲文化、金石文化、园林文化、休闲文化等)为依据,确立雕塑规划专属主题。此类主题为杭州城市雕塑建设专属主题意向,为杭州雕塑艺术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

3、特色主题

依据杭州的地缘特征和城市独特意象而定。针对现代意识和都市未来 建设目标追求,确立独具特色的主题意向,如母爱、少年梦幻、钱江诗辞、 时尚、动漫、未来时空等主题。

第十四条 题材类别与公共空间定位

题材类别是城市精神和个性构成的主体,依据公共空间的主题定位, 是城市精神和个性的场所实现。

- 1、基本主题与题材表达城市精神,提炼城市历史文脉,展示与标识城市发展趋势,呈现城市个性特征。此类主题与题材空间置放适宜于城市主轴线,象征城市社会核心的广场、道路与公共空间,城市主要出入口和重要节点等。
- 2、专属主题与题材挖掘城市文脉与历史记忆,存储着城市空间文化成就,传递城市精神,塑造城市个性。此类主题与题材空间置放适宜于历史风景区、历史保护区、风情街区、休闲与娱乐街区等。
- 3、特色主题与题材表达都市生活、彰显个性、民风民俗、寓教于乐, 倡导新生活新风尚,塑造场所伦理。此类主题与题材空间置放适宜于主要 公共中心、社区、街区、产业园区、旅游风景区等。

第三章 规划总体结构与布局

第一节 总体结构

第十五条 总体布局结构

根据杭州市发展格局和城市空间意向,结合杭州文化、历史传统等地缘文脉特征,在城市总体规划发展目标的指引下,确立城市雕塑总体布局结构为:

- "一心、二轴、三带、四区、多点"
- "一心": 即雕塑公园与公共艺术中心。
- "二轴":纵轴以延安路为主轴线,南接吴山广场,经延安路,北至武林广场、西湖文化广场。横轴以天目山路——环城北路——艮山路为主轴线,艮山路向东连接下沙新城,天目山路向西连接小和山高教园区,途经主城区东西交通干道,为城市主要门户形象展示区。
 - "三带": 即环西湖景观带、钱塘江景观带、运河景观带。
- "四区":即历史文化街区、特色商业街区、风景旅游区、教育和产业园区。
 - "多点": 即绿地、广场、公共中心、主要交通节点等。

第二节 规划布局

第十六条 雕塑公园与公共艺术中心(一心)

1、规划目标

雕塑公园与公共艺术中心是杭州城市雕塑及公共艺术建设的核心,是建设杭州城市景观、营造杭州现代都市文化的主要构成部分。它以建设集艺术创作、研究、教育、推广和休闲、娱乐、旅游等综合功能融为一体为目标。

雕塑公园主题规划以专属主题和特色主题为主,彰显杭州独有的地域文化和旅游资源。

公共艺术中心是建设杭州文化与创意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汇集经典 创意和优秀的学术、科研,形成强大的城市雕塑艺术和公共艺术创作氛围 和雄厚的市场竞争力量,既可为杭州的公共艺术建设提供有力的资源保障, 也可形成所在地经济发展的新的增长点和旅游高点。

公共艺术中心的设立依据杭州城市的发展而确立, 在远期规划中, 可以设置多个公共艺术中心。

2、规划要求

雕塑建设要具有一定规模,材质和表现形式鼓励多样化;作品要具有学术性、地域性和文化性;鼓励雕塑公园建设引入现代新型雕塑作品;雕塑公园限制大体量作品重复建设。

第十七条 城市雕塑景观主轴线 (二轴)

1、规划目标

形成以吴山广场—延安路—武林广场(延伸到西湖文化广场)为纵轴、以天目山路—环城北路—艮山路为横轴的城市雕塑景观主轴线。二轴地带是杭州文化设施、商业中心的高度集中地和辐射地,是城市雕塑建设形象展现的主要区域。

2、规划要求

鼓励两轴地带加强雕塑建设,改变二轴地带雕塑稀少的现状,以与杭

州大都市文化形象相匹配;雕塑主题规划以时尚、科技和历史人文为主; 鼓励雕塑表现形式多样化, 限制大体量作品重复建设。

3、 重点建设区域

纵轴包括吴山广场、解放路与延安路交叉口、龙翔桥小广场、庆春路 与延安路交叉口、凤起路与延安路交叉口、武林广场、西湖文化广场等。

横轴包括下沙新城广场、迎宾路与杭海路交叉口、彭埠立交桥周边、汽车东站广场、艮山门运河公园、西溪河绿化带、汽车西站广场、留下文化广场等。

第十八条 城市雕塑景观带 (三带)

1、环西湖景观带

(1) 规划目标

以西湖为中心的景观带所形成的西湖文化是杭州的灵魂,环湖的自然、 人文、古迹是杭州雕塑建设的主要素材。

(2) 规划要求

雕塑建设以西湖传说、风景名胜和历史名人为内容的历史类、人文类规划主题规划为主。

环西湖周边的雕塑建设已经较为充分。该区雕塑建设以控制为主,不 宜过多建设;对既有雕塑(含古代雕塑)采取积极保护措施;对新建雕塑 采取严格的规划与审批制度。限制大体量雕塑作品建设。

2、钱塘江景观带

(1) 规划目标

钱塘江两岸景观带是城市雕塑景观的主要建设地区,"跨江、沿江发展" 是杭州"构筑大都市"的主要发展战略,钱江新城和钱江世纪城为钱塘江 景观带雕塑建设的核心区域。

(2) 规划要求

钱塘江景观带目前雕塑分布较少,鼓励加强沿江两岸雕塑建设。规模和主题依据钱塘江地域和文化特征而设。雕塑主题规划和建设依据钱塘江两岸的现状和功能区分为三段:复兴大桥以西为自然主题段;钱江二桥以

东为教育、工业科技主题段;中间为现代都市形象建设区,规划主题以专属主题、特色主题为主。

(3) 重点建设区域

市民广场、城市阳台、滨江大道、奥体中心、国际博览中心、滨江中心公园等。

3、运河景观带

(1) 规划目标

运河景观带城市雕塑建设是体现杭州历史传统,打造历史文化名城的 重点地带。

(2) 规划要求

运河景观带已经具备了一定规模的沿河雕塑景观。该区雕塑建设要采取保护和有机更新相结合的原则。雕塑主题围绕发掘遗存古迹,展示桥梁文化,体现和围绕运河历史和人文风情展开,创造独特文化氛围,丰富运河文化景观内涵。运河全段限制大体量雕塑作品重复建设。

运河江干区段为城市生态景观区,雕塑建设以现代抽象造型为主;主题规划以水文化、自然主题为主。

运河下城区段为现代都市文明景观区,雕塑建设采用抽象、具象形式均可;主题规划以政治类、科技类、民俗类、休闲类主题为主。

运河拱墅区段为古代运河历史风貌区,雕塑建设以具象风格为主,主 题规划以历史类、民俗类、水文化、桥文化和园林文化为主。

(3) 重点建设区域

依据运河的现状风貌和功能结构划分,运河景观带雕塑规划与建设重点为运河未来公园、运河码头公园、运河工业公园、西湖文化广场、LOFT公园。

第十九条 城市雕塑重点区域(四区)

1、历史文化街区

(1) 规划目标

保护和体现历史文化名城的整体风貌和历史特色是该区雕塑建设的主

历史文化街区雕塑建设以展现历史文脉为主,主题规划以历史类和人 文类为主的水文化、玉文化、官窑文化、金石文化、戏曲文化等为主,体 现历史文脉的延续。

()规划要求

重点规划和建设地区为清河坊历史街区、小营巷旧城风貌保护区、中山中路传统商业街、湖边邨近代民居保护区、思鑫坊近代民居保护区、北山街保护区、西兴老街保护区、长河老街保护区、小河直街历史街区、拱宸桥桥西历史街区等。

对历史文化街区,采取保护和有机更新相结合的原则。雕塑建设在保护街区历史风貌的基础上,结合街区特色和文化内涵,适度开发和建设,并鼓励一定体现街区文化特色的雕塑集中建设。

2、特色商业街区

(1) 规划目标

特色商业街区雕塑建设要与商业中心的性质和功能相结合,关注和体现商业精神和文化。

(2) 规划要求

雕塑建设应采取鼓励措施,以彰显商业文化在现代都市生活中的作用和地位。雕塑作品数量和尺度应与周边环境协调,以小型作品为主,限制大型作品建设;雕塑建设追求多样化,表现形式采用具象、抽象均可。

(3) 重点建设区域

重点建设湖滨旅游商贸特色街区、清河坊历史街区、中山中路传统商业特色街、丝绸特色街区、百井坊商贸特色街区、南山路休闲特色街区、武林路时尚女装区、四季青服装特色街区、梅家坞茶文化村落、信义坊商业步行街、文三路电子商务街区等。特色商业街区雕塑规划主题应充分结合街区商贸特色和街区文化个性特征,以历史民俗类主题为主,着重表现特色商业街区的民俗文化、丝绸文化、水文化、休闲文化、茶文化和时尚、科技文化等。

3、风景旅游区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 https://d.book118.com/70603023411 4010053